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0-066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4 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明东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北津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角钢、钢板、圆钢等原材料，采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预计期间自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联董事李明东先生、蔡维锋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